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李凤飞、连运河、陈运霞及监事赵涛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李凤飞，持有公司股份 1,221,88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23%）计划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6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5%）。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连运河，持有公司股份 6,269,441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8%）计划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528,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29%）。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陈运霞，持有公司股份 1,140,31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21%）计划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46,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5%）。公司监事赵涛，持有公司股份 70,56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1%）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7,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03%）。以上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期间为：本公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至公告披露日起 6 个月内（即 2021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2 年 3 月 15 日）；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期间为：本公告披露日后至公告披露日起 6 个月内（即 2021 年 9 月 17 日至 2022 年 3 月 15 日）。

公司于近日收到高级管理人员李凤飞、连运河、陈运霞及监事赵涛分别出具的《股票交易计划》，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李凤飞，公司副总经理，截至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1,221,88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23%。股东连运河，公司副总经理，截至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6,269,441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18%。股东陈运霞，公司副总经理，截至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1,140,31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21%。股东赵涛，公司监事，截至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70,56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1%。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减持计划

1、股东李凤飞减持计划

（1）拟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

（3）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拟减持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6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5%。

（4）拟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5）拟减持方式、期间：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进行股份减持，其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至公告披露日起 6 个月内（即 2021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2 年 3 月 15 日）；大宗交易方式的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日后至公告披露日起 6 个月内（即 2021 年 9 月 17 日至 2022 年 3 月 15 日）。

2、股东连运河减持计划

（1）拟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

（3）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拟减持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528,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29%。

（4）拟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5）拟减持方式、期间：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进行股份减持，其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至公告披露日起 6 个月内（即 2021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2 年 3 月 15 日）；大宗交易方式的减

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日后至公告披露日起 6 个月内(即 2021 年 9 月 17 日至 2022 年 3 月 15 日)。

3、股东陈运霞减持计划

(1) 拟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 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

(3) 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拟减持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46,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5%。

(4) 拟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5) 拟减持方式、期间：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进行股份减持，其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至公告披露日起 6 个月内（即 2021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2 年 3 月 15 日）；大宗交易方式的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日后至公告披露日起 6 个月内(即 2021 年 9 月 17 日至 2022 年 3 月 15 日)。

4、股东赵涛减持计划

(1) 拟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 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

(3) 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拟减持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7,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03%。

(4) 拟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5) 拟减持方式、期间：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进行股份减持，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至公告披露日起 6 个月内（即 2021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2 年 3 月 15 日）。

(二) 本次拟减持事项是否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股东李凤飞、连运河、陈运霞及监事赵涛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的股份减持承诺：在各自或其直系亲属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各自或其直系亲属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各自或其直系亲属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

公司股份的 50%。截至公告披露日，股东李凤飞、连运河、陈运霞及赵涛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本次拟减持事项与股东李凤飞、连运河、陈运霞及赵涛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一致。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股东李凤飞、连运河、陈运霞及赵涛将根据市场波动等具体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照计划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在上述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股东李凤飞、连运河、陈运霞及赵涛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四、备查文件

上述股东的股票交易计划

特此公告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6日